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（負責人）王大明因業務繁忙，無法親自辦理商業
分支機構廢止登記業務，茲全權委託受託人代為處理，如有虛
偽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委託書為憑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委託人：王大明

王大
明印

（簽章）

住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受託人：王大同

王大
同印

（簽章）

住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3456789

電話：(02)29603456

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 月 1 日